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定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有关事项再次提示说明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27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 年 6 月 26 日-2016 年 6 月 27 日，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7 日 9:30-11:30，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6 日 15:00 至 2016 年 6 月 27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

议；

(2) 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出席会议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其他本公司邀请的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1 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6 年 6 月 9 日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

2016年6月23日（星期四）至2016年6月24日（星期五），9:00—11:30，14:0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联系人：吴伟生、李春辉

2、联系电话：020-66810090、66819698

3、传真：020-85566235

4、Email:IR@etonetech.com

5、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

6、邮编：510665

7、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22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310；
- 2、投票简称：宜通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6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在投票当日，“宜通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具体如下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详见下表：

表2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1. 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本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号：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注：

1、请股东在“对于可能纳入会议议程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本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处进行选择，若股东未进行选择，则视为受托人享有表决权，并且在会议中的表决符合委托人的要求或授权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